**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申請書**

**(竣工階段)**



**建 物 名 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管理組織名稱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申請人：**

**聯絡人：**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  |  |  |  |
| --- | --- | --- | --- |
| 案件編號： (審查單位填寫) | | 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 |
| 申 請 人1： | | 聯絡電話： | |
| 通訊地址: | | | |
| 一、申請建築物資訊 | | | |
| 1.建物名稱： | | 4.使用執照號碼：  建字第 號 | |
| 2.建物戶數: | | 5.是否為公共污水下水道到達地區: □是 □否  是否為公告使用區域2: □是，公告日:\_\_\_\_\_\_\_\_  □否 | |
| 3.建築物地址: | | 6.□ 地下層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  □ 地下層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改設污水坑位  置：地下 層 處 | |
| 二、檢附文件： | | | |
| □ 竣工申請書(請加蓋申請人大小章) | | | |
| □ 本局補助核定公文影本 | | | |
| □ 竣工圖說(原設計改管圖說、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示意圖) | | | |
| □ 申請基地現場改管相關設備竣工圖照片(施工前、中、後照片)，請加註拍攝當日實物實景相符，  且未經壓縮處理與編輯等字樣。 | | | |
| □ 匯款帳戶影本及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或管理負責人身分證影本。 | | | |
| * 申請人委託書(請加蓋申請人大小章並簽名)。 | | | |
| * 污物用馬達型號照片及型錄。(廢除形式者免附) | | | |
| 備註:  1.申請人依「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第五點規定，報備有案之公寓大廈，由公  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提出申請；未報備有案之公寓大廈，由所有權人或區分所有權人推選代表提出申請。  2.污水下水道公告使用區域等相關資訊，請上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網站及污水下水道GIS系統查詢。  臺中市污水下水道GIS系統：https://tcswg.taichung.gov.tw/Web/Account/Login.aspx  公告使用區域資訊： https://www.wrs.taichung.gov.tw/28234/28844/73661/73682/1760367/post  3.全體區分所有權人之相關證明文件：如為影本應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自簽名或蓋章。  4.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同意申請補助之證明文件：全體區分所有權人均應親自簽名，並說明以上資料為本人親簽無誤，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如無法親簽者，須提出委託書。  5.申請人應依建築物內部既有污水管線現況，自行委託廠商配置，以自行廢除地下層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為主，改設污水坑為輔，並自行擇定改管廠商後再行提送申請書。  6.**提醒「如申請補助對象係屬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者，請填公**  **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如未揭露者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迴避法第18條第3項處罰」。** | | | |
| **審 查 單 位 審 核** | | | |
| **承辦人** | **正工程司** | | **科長** |
|  |  | |  |

**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申請書(竣工階段)**

|  |  |
| --- | --- |
| 四、現地勘查(審查單位填寫)： 會勘日期: 年 月 日 | |
| 1. **污水處理設施位置:**   \_\_\_\_\_\_\_\_\_\_\_樓層; \_\_\_\_\_\_\_\_\_\_\_\_處  \_\_\_\_\_\_\_\_\_\_\_樓層; \_\_\_\_\_\_\_\_\_\_\_\_處   1. **預計改管位置:**   a路名: \_\_\_\_\_\_\_\_\_\_\_\_\_\_\_\_\_ 路(街)  管徑: \_\_\_\_\_\_\_\_\_\_\_  b路名: \_\_\_\_\_\_\_\_\_\_\_\_\_\_\_\_\_ 路(街)  管徑: \_\_\_\_\_\_\_\_\_\_\_ | 1. **改管型式:**   □廢除地下層污水處理設施者，每處補助  新臺幣四萬八千元。  □改設污水坑設置於建築物B1F，每處補助  新臺幣六萬元。  □改設污水坑設置於建築物B2F，每處補助.  新臺幣七萬五千元。  □改設污水坑設置於建築物B3F以下者，  每處補助新臺幣九萬元。  總計補助金額: \_\_\_\_\_處，\_\_\_\_\_\_\_\_\_\_\_\_\_\_\_\_元 |
| 1. **現場試水確認:**   □ a.重力流:  □是 □否 (1) 社區污水經新設管線排入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  □是 □否 (2) 污水處理設施已廢除。  \*試水點:  □ b.污水坑:  □是 □否 (1) 社區污水匯流至污水坑後排入公共污水下水道。  □是 □否 (2) 污水處理設施已廢除。  \*試水點:   1. **各單位意見及建議事項:** | |

**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申請書(竣工階段)**

**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申請書(竣工階段)**

|  |  |  |
| --- | --- | --- |
| 四、現地勘查(審查單位填寫)： 會勘日期: 年 月 日 | | |
| 1. **會勘結論:**   □現場勘查項目與圖說相符。 □缺失部分請於\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補正。  ■經試水點確認原污水處理設施已廢除，未抽驗部分由申請人自行負責。  □因本年度預算業已用罄，將俟明年度預算通過後再行支付。  ■依下水道法第20條規定，建築線以內用戶排水設備之管理、維護，由申請人自行負責。   1. **缺失改善情形（若無免填）:**   □改善完成  □未改善完成，缺失部分如下:\_\_\_\_\_\_\_\_\_\_\_\_\_   1. **其他 :** | | |
| **與會人員簽名:** | | |
| **申 請 人** | **技師公會** | **水利局** |
|  |  |  |

**檢附照片**

|  |  |
| --- | --- |
|  | 改管施工前 |
|  | 改管施工中 |
|  | 改管施工後 |

**檢附照片**

|  |  |
| --- | --- |
|  | 污水設施廢除前 |
|  | 污水設施廢除中 |
|  | 污水設施廢除後 |